

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

主动公开

南建设函〔2017〕602号

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转发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镇（街道）国土城建和水务局，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各施工、监理单位，各有关单位：

现将《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佛建管函〔2017〕726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请各有关单位严格执行《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佛建管函〔2017〕726号）有关要求。

二、请各镇（街道）国土城建和水务局、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对“8.22”起重伤害事故涉事施工企业（广东省六建集团有限公司）在辖区内承建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进行全面停工整

改检查，经3天以上的检查整顿后，由项目相关企业组织自查并经属地所在镇（街道）国土城建和水务局或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复检确认满足安全条件后方可复工。

三、请各镇（街道）国土城建和水务局、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将相关检查情况于8月30日之前通过政务网形式报送至我局。

附件：1. 复工申请表

2. 复工核查表

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

2017年8月28日

（联系人：鞠轶星，联系电话：86237810）

抄送：佛山高新区国土规划和城市建设局。

